

厦门市佳音在线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 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 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 会议召开的合法性、合规性

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
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会议的召开无需履行其他程序。

(四) 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开始时间：2018 年 3 月 30 日上午 9 点 30 分。

结束时间：2018 年 3 月 30 日上午 10 点 30 分。

(五) 会议召开方式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方式召开。

(六) 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本次股东大会的股权登记日为2018年3月26日，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 董事长：陈志钦；其他董事：张江峰、骆华强、华凯玲、郑小琴；监事会主席：司马雨军；其他监事：吴艺娜、吴振玮；信息披露负责人：华凯玲。

(七)会议地点：厦门市佳音在线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1. 《关于公司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2. 《关于变更公司住所并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1、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2、由代理人代表个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书代理人身份证；3、由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加盖法人单位印章的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4、法人股东委托非法定代表人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加盖法人单位印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5、办理登记手续，可用信函或传真方式进行登记但不受理电话登记。

(二) 登记时间：2018年3月30日08时30分

(三) 登记地点：

厦门市佳音在线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四、其他

(一) 会议联系方式

15805927565

(二) 会议费用：与会股东的交通费、食宿费自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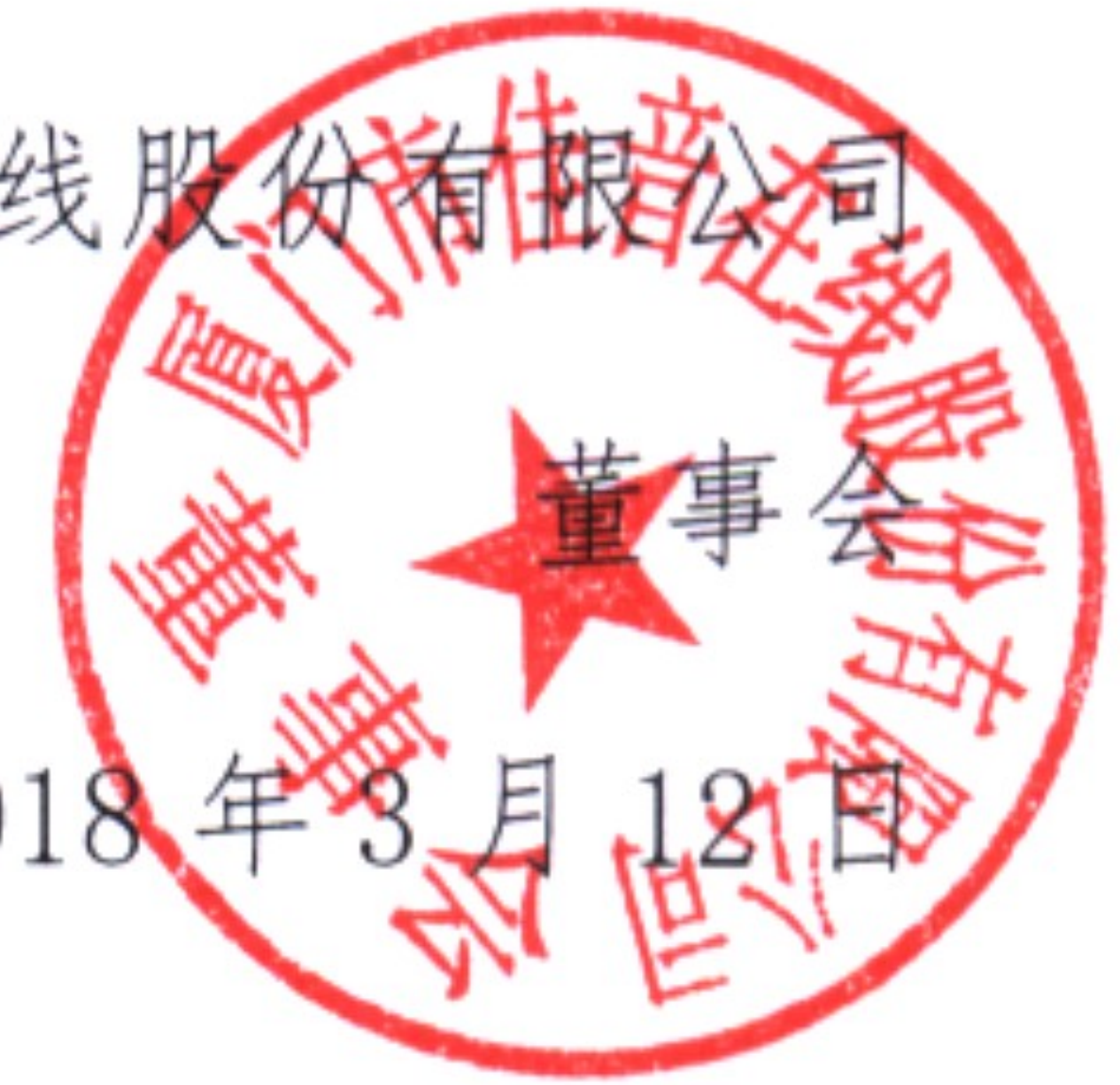
(三) 临时提案

临时提案请于会议召开前10天提出。

五、备查文件目录

与会董事会签字确认的《厦门市佳音在线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厦门市佳音在线股份有限公司



2018年3月12日